

**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部分董事、监事对 2023 年年度报告和**  
**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专项/异议说明**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等议案。公司独立董事冯俊泊先生对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投弃权票、监事会主席赵金才先生对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和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投弃权票，且均无法保证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现将所涉事项说明如下：

**一、监事会主席赵金才先生表决意见及弃权/不能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理由**

1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鉴于年审事务所出具非标报告，及对内部控制的缺陷的认定，本人无法对上述报告内容发表意见，故投弃权票。

2、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鉴于年审事务所出具非标报告，及对内部控制的缺陷的认定，本人无法对上述报告内容发表意见，故投弃权票。

**二、独立董事冯俊泊先生表决意见及弃权/不能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理由**

1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，财务审计报告为无法表示意见，本人无法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是否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特此说明。

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